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公告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邱凯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1 人，代表股份

227,983,24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212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7 人，所持股份合计 208,336,50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316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所持股份合计 19,646,73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962%。中小投资者 6 人，所持股份合计 6,235,05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65%。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邱凯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21,49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584,98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173,30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邱凯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2 关于选举梁小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21,49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584,98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173,30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申劲锋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3 关于选举梁化成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21,49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584,98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173,30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梁化成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4 关于选举孙金妮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76,7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

股份股数 19,640,2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28,5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孙金妮女士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5 关于选举申劲锋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76,7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0,2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28,5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申劲锋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1.06 关于选举潘宇轩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76,7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0,2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28,5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潘宇轩先生当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章卫东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83,2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6,7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35,0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章卫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2.02 关于选举赵利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83,2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6,7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35,0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赵利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2.03 关于选举黄华生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83,2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6,7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35,0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黄华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唐娜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12,1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575,6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163,9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唐娜女士当选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关于选举谭贵陵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 227,983,243 股，其中现场会议投票股份股数 208,336,509 股，网络投票股份股数 19,646,734 股。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6,235,056 股。

该议案审议通过，谭贵陵先生当选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屈宪纲律师、曹丽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